

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JSRH20250003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

一、招标条件

本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8.420715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有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1项目名称: 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 1.2预算金额: 84207.15元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84207.15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 1.3招标范围: 灌云县中等专业学校,男生宿舍、女生宿舍、实训楼门前砌筑花坛,并栽植花草,实训楼、融智楼窗户安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项目建设地点: 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 1.5工期要求: 15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1.6质量要求: 执行国家现行标准,等级为合格。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

详见公告内容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09 16:00到2025-07-14 17:30

获取方式: 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授权的委托人携带下列资料至江苏如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4办公室(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中路12号)前来报名或者将报名资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jiangsuruhao@126.com,以获取谈判文件: (1)营业执照; (2)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 (4)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B证; (5)项目负责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则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授权代理人参与投标,则需提供企业法人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15 15: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15 15:00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内容

七、其他

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的委托，江苏如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就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灌云中专实训楼、宿舍楼周边硬质地面绿化改造工程

1.2预算金额：84207.15元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84207.15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

1.3招标范围：灌云县中等专业学校，男生宿舍、女生宿舍、实训楼门前砌筑花坛，并栽植花草，实训楼、融智楼窗户安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4项目建设地点：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

1.5工期要求：15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1.6 质量要求：执行国家现行标准，等级为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1.2）、（1.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谈判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资格）。

3.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如是退休人员仍在执业有效期内的，应提供相关退休证明及聘用合同。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5. 拟派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在建工程是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6. 供应商及项目负责人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投标、绝不出借挂靠资质等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由供应商自行承诺，承诺内容包括：对自身的信用状况、申请材料的真实性以及对违约责任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详见“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超过3年）、法定代表人（超过5年）、项目负责人（超过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由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详见“供应商承诺书”）

（三）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授权代理人参与投标，则需提供企业法人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3. 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2018】第6号、苏建招办【2022】2号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不处于不合格状态的。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由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进行查询获取。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3.1 谈判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7月9日至2025年7月14日，上午8：30 -11：30，下午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3.2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授权的委托人携带下列资料至江苏如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4办公室（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中路12号）前来报名或者将报名资料原件扫描件发送至jiangsuruhao@126.com，以获取谈判文件：（1）营业执照；

（2）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3）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4）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B证；（5）项目负责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6）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授权代理人参与投标，则需提供企业法人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资料。

3.3谈判文件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四、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4.1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15:00，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4.2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及谈判地点

谈判接收及谈判地点：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7楼会议室。

五、谈判响应文件开启信息

5.1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7月15日15:00；

5.2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7楼会议室

六、本次谈判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提供书面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并提供一份完整版的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放至U盘中，和投标文件一并提供。

七、评标方法

本次谈判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

联系人：方老师

电 话：13812430929

代理机构：江苏如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灌云县建设路240号美都新城26幢

联系人：张工

电话：0518-85585080/13905131443

日期：2025年7月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灌云中等专业学校

地 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

联 系 人： 方老师

电 话： 1381243092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如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建设路240号美都新城26幢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13905131443

电 子 邮 件： jiangsuruhao@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刚（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